

黄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黄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印发《黄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推进 信用信息核查应用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

大冶市、阳新县、各城区（开发区·铁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事业单位：

现将《黄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推进信用信息核查应用制度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黄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7月10日



黄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推进信用信息核查应用制度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营造“守信激励、失信惩戒”的浓厚社会氛围，持续优化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服务营商环境，按照《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公共信用信息核查及产品应用的通知》（黄信用〔2020〕1号）要求，从2020年7月份开始，在全局系统内建立信用信息核查应用工作制度，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与目的

以《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33号）为指导，通过在政策支持、补贴资金、优惠性政策、公职人员招录、职称评审、诚信示范单位评选等行政管理过程中主动核查申请对象信用信息，努力构建守信激励、失信惩戒的监管格局，大力营造“重信、查信、用信”的良好氛围，为优化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服务营商环境提供信用支撑。

二、公共信用信息核查的对象内容及渠道

（一）公共信用信息核查的对象。向全市人社系统申请各类补贴补助资金、参与评优评先、人员招聘、人力资源服务许可审批、职称评审及其他公共资源分配等活动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自然人（个人）、法人和非法人组织（企业、机构）。

（二）公共信用信息核查的渠道。

1.法人和非法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通过互联网访问“信用中国”网站或通过政务外网访问“全国（湖北黄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重点核查被列入“守信激励对象（红名单）”、“失信惩戒对象（黑名单）”情况。

2.自然人公共信用信息通过互联网访问“全国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公开网”，查询列入“失信惩戒对象（失信被执行人）”情况。

三、核查的主要事项及措施要求

（一）公职人员（员工）招录（聘）及考核。在新进公务员(含参公)招录、事业编制人员招聘、政府雇员招聘及其它人员招聘时，将“失信惩戒对象”作为录用否决条件并在招录（聘）公告中予以明确；在本单位公职人员招录（聘）资格审查阶段，核查报名对象（自然人）信用信息，被“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公开网”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应不予通过。将在职公务人员的信用信息作为年度考核品德评价参考。（责任单位：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政工科、市人事考试院）

（二）向上推荐道德模范（楷模）、劳动模范、市级以上评优评先等荣誉。人社系统内向上推荐道德模范（楷模）、各级劳模及市级以上评优评先荣誉项目时，应核查参评对象（自然人、法人和非法法人组织）信用信息，法人和非法法人组织被列为“失信惩戒对象”，自然人被“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公开网”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应不予推荐；被列为“守信激励对象”的，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责任单位：政工科、局机关工会）

（三）“两代表一委员”推荐。人社系统内向上推荐各级党代会代表、各级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候选人时，应核查候选人（自然人）信用信息，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不予推荐。（责任单位：政工科、政策法规科）

（四）优惠性政策服务。在实施“容缺受理”、“绿色通道”等优惠性政策时，将信用状况作为参考。法人和非法人组织被列为“失信惩戒对象”，自然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应不予享受优惠性政策。被列为“守信激励对象”及连续三年以上无不良信用记录的，可优先安排优惠性政策服务。（责任单位：行政审批服务科、人力资源流动管理科、职业能力建设科、劳动关系科、就业促进与失业保险科、市社保局、市就业局）

（五）申报各类政策支持事项、补贴资金。主要使用各类政府补贴性资金申报及政策支持事项申报时，核查申报主体（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的信用信息，被列为“失信惩戒对象”的，应不予受理；被列为“守信激励对象”的，同等条件下优先支持。如：公益性岗位认定、补贴申报；报销高校毕业生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申报；职业培训补贴申报；大龄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申报；企业吸纳贫困人口就业奖补；创业担保贷款借款人资质审核；求职创业补贴申报；失业保险待遇申报等就业补助资金审批。（责任单位：市就业局）

（六）申报职称评审事项。申报职称评审，自然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者职称评审委

员会组建单位撤销其职称，并记入职称评审诚信档案库，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记录期限为3年。（责任单位：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科）

（七）申请人力资源服务许可审批、民办职业培训机构办学资格审批（设立）。被列为“失信惩戒对象”的，应不予受理。（责任单位：人力资源流动管理科、职业能力建设科）

（八）行业诚信“红名单”认定。在组织人社领域诚信单位（企业、商户）、诚信个人评选认定时，应与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的各领域“黑名单”进行交叉比对核查信用信息，被列为“失信惩戒对象（黑名单）”的，不应被列入行业诚信“红名单”。

1.市级人力资源服务诚信示范机构认定及省级人力资源服务诚信示范机构推荐。（责任单位：人力资源流动管理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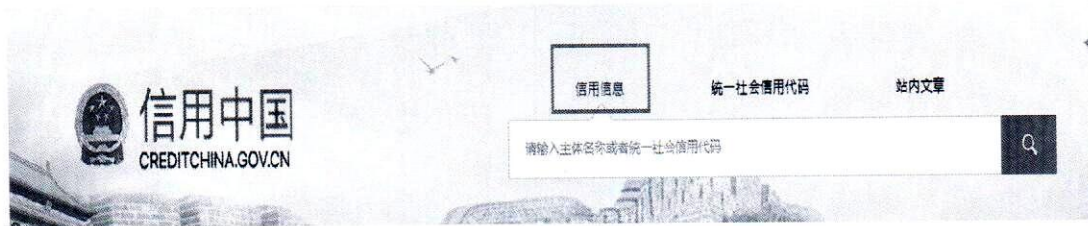
2.市级劳动关系和谐企业认定及省级以上劳动关系和谐企业推荐。（责任单位：劳动关系科）

3.市级劳动保障守法诚信示范单位认定及省级以上劳动保障守法诚信示范单位推荐。（责任单位：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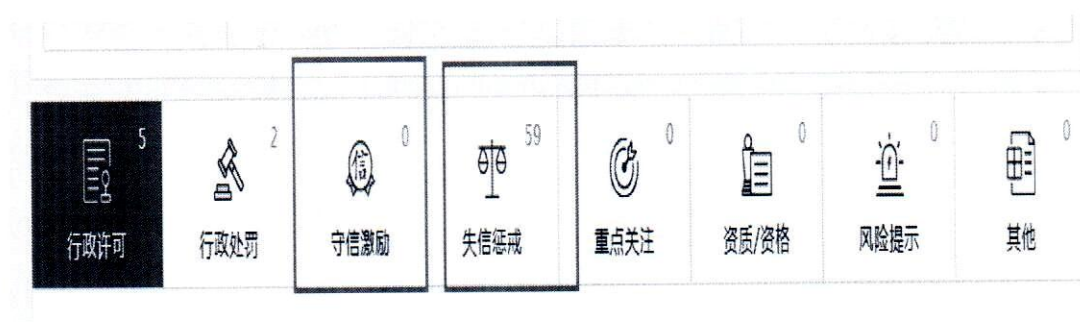
四、公共信用信息核查流程

（一）企业公共信用信息核查 --“信用中国”网站

1.通过互联网百度“信用中国”官方网站或搜索“信用中国”网址，（<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在首页“信用信息”查询窗口，输入查询对象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点击搜索。



2.在搜索列表中根据法定名称精准选择查询对象,查看企业信用信息。



3.进入信用信息页面后,核查【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信息,并点击查看详情记录。

4.核查结束后,按附件 2 要求填写信用信息核查应用情况登记表进行存档管理,于 7 个工作日内向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备案。

(二)法人或非法人组织信用信息查询 --全国(湖北黄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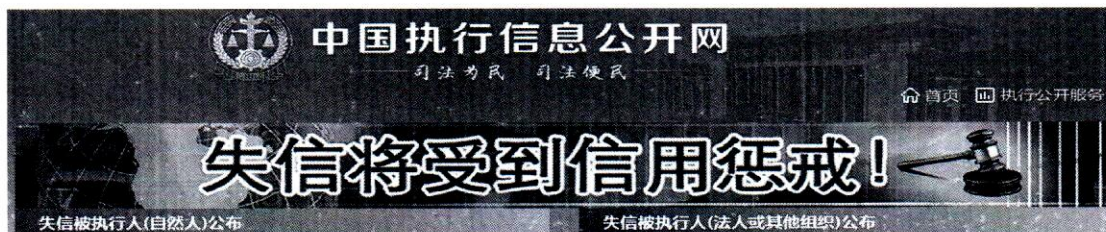
1.通过政务外网访问 <https://xy.hs.hb.cegn.cn/>,按分配的登陆账号进入平台。

2.点击“信用信息查询”---“一站式查询”输入查询对象,查看企业信用档案,并核查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数据。

3.核查结束后,按附件 2 要求及时填写信用信息核查应用登

记表进行存档管理，于 7 个工作日内向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备案。

(三) 个人公共信用信息核查 --- 全国“失信被执行人”信息网



1.通过互联网百度“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公布”或搜索网址（<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或访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点击“失信被执行人”栏目。

2.输入自然人姓名、身份证号、验证码，省份需默认为“全部”，点击查询。

3.核查结束后，按附件 2 要求及时填写信用信息核查应用登记表进行存档管理并于 7 个工作日内向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备案。

五、建立健全信用信息核查应用工作推进机制

(一) 加强组织领导。公共信用信息核查应用工作已纳入全市优化营商环境考评、信用体系建设目标考核、年度综治目标考核等范围，各相关科室和责任单位要切实高度重视，建立

信用信息核查工作制度，严格对照核查应用事项清单，将信用信息核查应用纳入公共事务管理及市场监管工作流程，确保应查必查、核查结果运用到位。

（二）建立工作台账。建立信用信息核查台账记录，及时填写信用信息核查登记表（见附件2），并在5个工作日内向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反馈备案，统一上报渠道。公共信用信息核查应用工作纳入全局系统督查范围，由局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开展定期督查和通报。

（三）加大社会宣传。利用报纸、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加大对信用信息核查工作的信息公开和政策宣传力度，相关科室单位要采取多种形式将信用信息核查应用要求提前告之市场主体及重点人群，形成诚信联合激励、失信联合惩戒的信用体系。

附件：1.公共信用信息核查应用事项清单
2.公共信用信息核查应用情况

附件 1

市人社局公共信用信息核查应用事项清单

单位：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序号	应用事项	业务环节	应用频率	应用科室	负责人
1	单位内部公务员、事业编制及政府雇员招聘、考核	报名资格审查、考核	不定期	政工科	范国林
2	推荐道德模范（楷模）、各级劳模及市级以上评优评先荣誉	资格审查	不定期	政工科、局工会	范国林、计晓蓓
3	“两代表一委员”推荐	资格审查	不定期	政工科、政策法规科	范国林、张扬
4	就业创业培训补贴申报	申报资格审查	不定期	市就业局培训科	梁江
5	公益性岗位补贴、一次性求职补贴、企业吸纳就业就业创业服务补助等申报	申报资格审查	不定期	市就业局人力资源服务办公室	高鑫
6	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申报	申报资格审查	不定期	再就业指导工作办公室	张莉萍
7	企业稳岗返还、失业保险待遇申报	申报资格审查	不定期	失业保险科	辛良慧
8	就业创业服务（人员招聘、企业招人）	申报资格审查	不定期	人力资源服务办公室	高鑫
9	《就业创业证》办理	申报资格审查	不定期	人力资源服务办公室	高鑫

10	创业担保贷款资格审查	申报资格审查	不定期	创业指导工作室	李文涛
11	个人档案托管	申报资格审查	不定期	劳动保障事务代理科	杨生武
12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审批	行政许可审批	不定期	流动科	高晓琪
13	市级人力资源服务诚信示范机构认定及省级人力资源服务诚信示范机构推荐	申报资格审查	不定期	流动科	高晓琪
14	职称申报评审	申报资格审查	不定期	职称科	唐泓
15	申报民办培训机构	受理	不定期	职建科	朱艳
16	省、市级“劳动关系和谐企业”	申报资格审查	不定期	劳动关系科	黄道静
17	省、市级“劳动保障守法诚信示范单位”	申报资格审查	不定期	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	胡莅志

附件 2

信用信息核查应用情况登记表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盖章）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应用事项	查询对象（法人单位或个人姓名）	查询对象身份识别码（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个人身份证号码）	查询渠道	查询结果	查询时间	应用措施
中央预算内工业项目投资补助	*****公司	11420200*****	“信用中国”网站	有**条“失信惩戒”记录	*****年**月**	取消申报资格
备注：自信用信息核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反馈备案。						